

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

化妝品應用與管理科科課程規劃委員會組織章程

95年09月12日科務會議通過

103年12月24日科務會議修訂

105年10月12日科務會議修訂

- 第一條 依據本科組織章程第5條第三款，特設立科課程規劃委員會（以下簡稱本委員會）負責規劃、評估及審核適合之課程，以配合產業需求，培訓優秀之人才。
- 第二條 本委員會設置委員若干名，科主任為當然委員並擔任召集人，本科各專任教師為當然委員，且視需要聘請業界、學界代表、兼任教師代表、畢業生或在校学生代表1-2人擔任委員。
- 第三條 本委員會之職掌為：
- (一)掌握產業界實際需求。
 - (二)規劃專業必修及選修科目。
 - (三)規劃相關專業科目供學生選擇。
 - (四)研討本科實習（驗）室管理事宜。
 - (五)評估課程內容、科目間的銜接性及其所佔學分數是否適當。
 - (六)執行本科其他課程規劃相關事宜。
- 第四條 本委員會每學年召開一次，由主任委員召集之。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。
- 第五條 本委員會開會時需有應出席人員三分之二以上（含）始得開會，另需有出席人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始得決議。
- 第六條 本組織章程經科務會議通過，陳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